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前 言

一、报告说明

本报告系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嘉泽新能”）第1份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时间范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遵循信息披露完整性、连续性的原则，部分内容在上述时间范围前后有所延伸。

本报告反映了2019年度嘉泽新能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以帮助利益相关方深入了解嘉泽新能的社会责任实践活动和绩效。

本报告经公司二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报告范围

本报告以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报告主体，包含所属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编制原则

本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的要求编写，同时突出本公司特点和行业特色。

四、发布形式

本报告以网络形式发布，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

第一章 公司概况

嘉泽新能系一家以新能源发电为主业的上市公司，是民营新能源发电龙头企业，主要从事集中式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的开发运营。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16日，于2017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电站（包括太阳能、风能、生物能等）和智能微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与新能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公司经营宗旨：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充分利用各方优势，积极发展新能源，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股东谋求稳定高效的投资回报，为国家经济建设和新能源发展作出贡献。

嘉泽新能始终秉承“献人类清洁绿电，还自然碧水蓝天”的发展理念，全面履行经济责任、环境责任和社会责任。在关注公司自身发展及全体股东经济利益的同时，充分关注公司员工、债权人、客户及供应商在内的利益相关者的共同利益，实现公司发展与社会发展和谐；努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企业，回报股东、造福宁夏、回馈社会。

第二章 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认同和信心。报告期内，公司公平对待

所有股东和债权人,确保股东能够充分享有并行使法律、法规、规章等所规定的各项权益。

一、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有效行使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权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健全、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清晰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保障了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和监事会的监督权得到有效实施,确保了经营层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全部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切实保护中小股东表决权。

二、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公平知情权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可能影响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主动进行自愿性披露。同时,公司通过参加宁夏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非公开发行股票路演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让投资者多渠道、多层次的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规范运作及其他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以便于投资者作出准确判断。

三、严格遵守现金分红规定,积极回馈全体投资者

公司在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营业绩的同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现金分红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中关于

现金分红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0.044元/股(含税)，共计8,505.2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58%。公司近三年（2017年、2018年、2019年）现金分红累计22,642.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	0.43	0	8,918.63	29,320.96	30.42
2018年	0	0.44	0	8,505.20	26,931.25	31.58
2017年	0	0.27	0	5,219.10	16,496.28	31.64

(备注：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诚信履约，保护债权人利益

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公司能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在与银行等债权人签订合同之前，根据其需要如实提供公司财务报表、贷款用途等基础数据，履约过程中，认真执行陈述与保证条款，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按照贷款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贷款资金，按时支付利息和本金，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形，与签约贷款银行等债权人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第三章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推进人才强企战略，抓好“选人才、育人才、留人才”三个环节，努力做好员工福利，加快以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为主体的人才队伍建设，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专业配套、素质优良、忠于企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人才队伍。

一、严格执行劳动法律法规，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公司认真贯彻和执行《劳动法》与《劳动合同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制订并修订了相关制度，形成了完善的制度体系。公司与员工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签订率为100%；同时为全体员工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缴纳住房公积金，保障了员工的合法待遇，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此外，公司关心员工生活及身体健康，建立了员工健康保障机制，每年为全体员工进行一次全面的健康体检，同时购买了补充医疗等商业保险，并承担全部费用。

二、健全完善薪酬分配体系，薪酬管理更加规范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实行“岗薪+绩效薪+补助”一体化，充分按照同工同酬、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做到公平、公正，在充分保障员工权益的同时有效调动了全员工作的积极性，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三、积极开展人力资源开发，为员工提供成长舞台

公司坚持“培训是对员工最大的福利，是帮助员工成长的阶梯”的理念，努力建设一支技术过硬、敢担当能干事的高素质员工队伍，以提升员工整体素质为目标，开展全方位培训。坚持“走出去、引进来”的培训模式，以内部专业技能培训为重点、内训与外训相结合，开展多渠道、多种形式的培训学习，不断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坚持把人才的锻炼、使用与培养、发展有机结合，实现员工个人职业发

展与企业发展的协调统一，既促进了员工立足岗位成才，又留住了人才并发挥人才作用，为公司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四、实施全员持股，分享发展成果

公司历来注重员工感受，努力营造“家文化”，即通过照顾好员工这个“小家”，依靠全体员工的努力来发展企业这个“大家”，争取将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相结合，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幸福指数。公司IPO时实现了全员持股，建立了员工与公司共生共长的长效利益机制，让员工充分参与到企业发展过程中来，与员工分享企业发展成果，实现了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的高度统一，从而进一步促进企业和谐健康发展。

五、丰富员工业余生活，营造良好氛围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为员工全面发展创造条件。定期组织员工外出旅游，开阔眼界增长见识，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利用业余时间，公司开展了羽毛球、乒乓球、篮球、足球、长跑、演讲等兴趣小组活动，并组织、参加了多场比赛，丰富了员工的业余生活，营造了健康向上的良好氛围。

第四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依规治企，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的前提和基础，获得了供应商和客户的肯定和认可，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方共同成长，共享发展成果，实现互利共赢。

公司建立健全了招标采购体系，完善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强化采购过程风险监控，坚决杜绝不正当竞争和商业贿赂行为。公司要求相关业务人员在采购、项目招标、合同签订等经济往来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抵制和反对商业贿赂，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保护供应商权益。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国网省区级电力公司。公司一方面积极与国网省区级电力公司保持良好沟通，建立了良好的厂网关系，确保及时有效跟进电网客户需求，积极响应和落实电网对于新能源并网管理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要求，在保证电网并网管理安全的同时，保障公司电场并网各项性能先进性，从而获得最大的安全效益和长期管理效益；另一方面，公司认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积极开展内部业务、安全培训与竞赛等措施，不断提高对风电设备的监控手段和调控能力，确保公司电场正常的供电和电能质量，为电网提供优质可靠的电力供应；此外，公司作为电网的并网场站，积极支持和参与电网对于新能源的各项标准制订，反馈各项管理要求的意见和建议，参与并承担电网新能源并网技术提升试点等工作，助力电网对于新能源管理更加精准和高效，从而进一步提高新能源电力上网空间。

第五章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贯彻环境保护基本国策，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牢固树立和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积极、主动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风力发电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及可持续发展的战略，201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将使环境成本优势进一步凸显，风电清洁能源竞争环境更加公平，也将更加具有竞争力。公司在开发、建设风电项目过程中，积极履行了环保责任：2019年，公司风电发电量可替代标准煤约84.68万吨，减少排放温室效应气体二氧化碳约234.5万吨，减少粉尘约63.98万吨，有效实现了环境保护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和谐统一、相互成就。

第六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完成各项生产经营指标的同时，始终不忘身负的社会责任，并根据自身行业特点深入推进精准脱贫工作，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继续强化社会帮扶，通过提供就业、职业培训等方式帮助贫困地区群众早日脱贫，用实际行动践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投入资金559.74万元，助力扶贫攻坚工作。

一是发挥企业优势，实施就业扶贫。公司按照“当地优先雇佣”的原则，雇佣风电项目所在地村民为企业提供风电场、光伏后勤保障服务，主要包括：司机、厨师、保洁、保安等均雇佣当地村民；雇佣当地村民提供风电场日常生活用水及场站绿化用水的送水服务，保障电场供水充足；雇佣当地村民提供站区的绿化养护、送出线路通道下方树木修剪、光伏电站年度防火除草、光伏电站定期光伏板件清洗等服务。

二是拓宽思路，办好金风大学嘉泽分校。让更多的青年通过培训掌握专业技能，拓宽就业渠道，鼓励行业内自主就业。精准化设置课

程，聘请行业资深专家全程授课，免除建档立卡户学子学费，实行培养、培训、引进相结合，增强嘉泽新能职业教育吸引力。打造宁夏乃至西北地区新能源人才培养的“摇篮”，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新能源行业技能型人才的需求。

精准扶贫具体成效如下表所示：

公司2019年度精准扶贫成效统计表

单位：万元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559.7365
二、分项投入	
6.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227.2165
9.其他项目	
9.2 投入金额	332.52
9.4 其他项目说明	吸纳项目所在地人口就业 50 人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2019 年 1 月，公司被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评为西北（陕宁青）2018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稳定可靠的生产、运行管理质量和水平继续得到了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的认可和肯定，公司风电场和光伏电站再次被评为“并网友好型”场站。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嘉泽第一风电场被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评为 2018 年度“并网友好型”风电场；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吴忠第二十光伏电站被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评为 2018 年度“并网友好型”光伏电站。	
2019 年 2 月，公司被吴忠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授予 2018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2019 年 3 月，被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授予 2016-2017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2019 年 9 月，获 2019 年中国技能大赛宁夏变电站值班员职业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奖。	
2020 年 2 月，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嘉泽第一风电场被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评为 2019 年度“并网友好型”风电场。	

第七章 未来展望

企业的成功离不开社会的滋养，社会的发展也离不开企业的奉献。公司上下将凝心聚力，砥砺奋进，为构建和谐、美丽、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而共同努力。

2020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不动摇，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和更加饱满的热情履行各项社会责任。公司将在持续关注经营活动、做强做大的同时，将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结合，将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结合，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债权人利益、员工利益以及其他相关方利益的平衡，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实现公司高质量、高效益、可持续的发展。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九日